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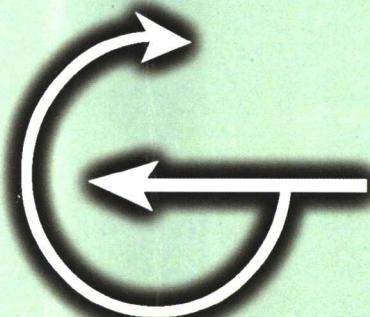
BAOXIANXUE JIAOCHENG

21世纪高等学校金融学系列教材

保险学教程



(修订本)



主编 刘金章



中国金融出版社
CHINA FINANCIAL PUBLISHING HOUSE

21世纪高等学校金融学系列教材

保险学教程

(修订版)

主编 刘金章



中国金融出版社

责任编辑:赵天朗

责任校对:潘洁

责任印制:丁淮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保险学教程/刘金章主编.一修订本.一北京:中国金融出版社,2003.4
(21世纪高等学校金融学系列教材·保险法子系列)

ISBN 7-5049-3024-5

I. 保…

II. 刘…

III. 保险学 - 高等学校 - 教材

IV.F84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025306 号

出版 中国金融出版社

发行

社址 北京市广安门外小红庙南里 3 号

发行部:66024766 读者服务部:66070833 82672183

<http://www.chinaph.com>

邮编 100055

经销 新华书店

印刷 宏文印刷厂

尺寸 169 毫米×239 毫米

印张 34.25

字数 688 千

版次 2003 年 4 月第 2 版

印次 2003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3000

定价 29.00 元

如出现印装错误本社负责调换

21世纪高等学校金融学系列教材

编审委员会

主任委员：

李守荣 中国金融出版社 编审
刘锡良 西南财经大学 教授 博士生导师

副主任委员：(按姓氏笔画排序)

吴晓求 中国人民大学 教授 博士生导师
宋逢明 清华大学 教授 博士生导师
张杰 中国人民大学 教授 博士生导师
张亦春 厦门大学 教授 博士生导师
周战地(女) 中国金融出版社 副编审

委员：(按姓氏笔画排序)

王振山 东北财经大学 教授
王爱俭(女) 天津财经学院 教授
史建平 中央财经大学 教授 博士生导师
刘亚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 教授
朱新蓉(女)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 教授 博士生导师
李志辉 南开大学 教授 博士生导师
汪祖杰 安徽财贸学院 教授
陈伟忠 同济大学 教授 博士生导师
姚长辉 北京大学 教授
胡炳志 武汉大学 教授
胡涵钧 复旦大学 教授
赵锡军 中国人民大学 教授 博士生导师
高正平 天津财经学院 教授
崔满红 山西财经大学 教授
彭元勋 中国金融出版社 副编审
彭建刚 湖南大学 教授 博士生导师
潘英丽(女) 华东师范大学 教授 博士生导师
戴国强 上海财经大学 教授 博士生导师



保险法子系列

主编简介

刘金章，男，1939年11月出生，河北枣强县，中共党员。天津财经学院金融专业毕业。毕业后留校工作至今。曾任系主任、副院长等职。现任天津财经学院金融保险学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天津财经学院院咨询委员会委员、风险管理与保险研究所所长、天狮职业技术学院管理学系主任，兼任厦门大学金融研究所特邀研究员等。在社会学术团体中，曾兼任中国金融学会理事、天津金融学会副会长，现兼任天津市社联委员、天津资本市场与期货研究会副会长、天津市无形资产研究会常务理事等职。美国俄克拉荷马市荣誉市民。

在著作方面，自1980年以来先后出版专著8部，主编教材4部、工具书5部，参编4部，发表学术论文百余篇，其论著获国家级及省部级奖励10项。在保险方面的代表作有：《保险学原理综论》（1994年）、《现代涉外保险综论》（1993年）、《保险学教程》（1997年）、《金融风险管理综论》（1998年），以上4部著作均由中国金融出版社出版。《现代保险知识实用大全》（1991年）、《现代社会保障通论》（1996年），以上2部著作由天津科学技术出版社出版。



再版前言

《保险学教程》(以下简称《教程》)一书,是在1997年11月份出版发行的。后经读者的要求,曾多次印刷,反映出该《教程》得到了广大读者的基本肯定与好评。

《教程》是在“我国一个历史性盛会——党的‘十五大’刚刚闭幕,一场跨世纪的长征开始之时”出版的。它对我国新时期保险业的发展与保险知识的普及起到了一定的推波助澜的作用。这次再版(第二版)是在该书发行5年之后,应中国金融出版社的要求,为进一步适应我国保险业加入世界贸易组织之后新的发展现况与未来发展趋势,同时,也是为贯彻落实最近经全国人大常务委员会新修正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于2002年10月28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通过)的新的精神、新的规定而修订编写的。该《教程》的修订再版,又恰逢党的“十六大”召开之际。在这样一个非常难得的大好形势下,笔者反复斟酌拟想使这本书能尽量体现出“与时俱进,开拓创新”的时代精神;尽量体现出对国际准则的尊重和对国际惯例的认同;尽量体现出我国《保险法》的新规定、新要求的基本内容。力争能为新世纪、新时期我国保险事业的发展,以及保险人才的培养,再尽铺石垫基之力。

《教程》这次再版,作者作了一些重要的修订和补充。一是增添了新的章节内容,如第九章保险与相关法律和第十五章高新科技工程保险等。二是有些章节的内容进行了重写、补充或删减、精练,如第一、四、九、十等章。三是对有些较陈旧的法规、数据与案例进行了更换或补充,如我国《保险法》,新修订的条款与内容,以及各种资料的最新数据等均作了新的补充与调整。总之,修订后的《教程》更突出了理论性、实践性、时代性和前瞻性的一些特征。

参加本书修改的同志,因种种原因,并非都是原作者。但原来参与编写过第一版部分章节的作者为本版本的修订或重写奠定了基础,在此我们应对他们原先付出的劳动表示衷心的感谢。这次再版参与修订的同志分别是刘金章(再版前言、第三、四、八、十五、十六章)、陈之楚(第一、二、五、十章)、曹锡男(第七、十一章)、梁秀伶(第十二、十三、十七章)、王文锋、夏梅风(第九章)、张玉茹(第二十一章)、陈璐(第十八章)、曹颖(第十九章)、刘晓敬(第十四章)、刘少琳(对部分章节的补充)。全书由刘金章教授进行总纂和修订。

2 保险学教程

对《教程》的修订,我们先后征求了一些同行的意见,同时参考了目前公开出版发行的部分同类书籍,吸取了一些有益的经验,在此我们谨致谢意,并诚恳地欢迎新、老读者对本《教程》的批评指正。

刘金章
2003年元月于天津财经学院



第一版前言

保险法子系列

在 20 世纪即将过去、21 世纪即将到来之际，我们面对祖国保险园中那一片片刚吐出的新绿，那一簇簇、一丛丛带露的晨花，兴奋不已，感慨万千。

我们不会忘记，新中国成立之后中国保险业所走过的那“四起三落”的坎坷历程。

我们更不会忘记，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的东风卷走了“左”的残云，迎来了中国保险业的春天！你看，到处是蝶飞燕舞；你听，到处是百鸟争鸣。

在这阳光春风的沐浴中，在这鸟语花香的氛围里，我们这些专门从事保险教学及专业研究的理论工作者感到从未有过的振奋与荣幸。

但兴奋之余，面对我国保险业迅猛发展、快速成长，而保险理论著述却又少得可怜的现状，我们也深深地感到了作为一名保险专业教师及理论工作者责任的艰巨与繁重。我们虽自知身单力薄，才疏学浅，还是默默地加入了开发中国保险理论这片“热土”的行列中。通过几年的刻苦钻研与笔耕，先后出版了《现代涉外保险综论》（刘金章主编，中国金融出版社出版）、《保险学原理综论》（刘金章编著，中国金融出版社出版）、《现代社会保障通论》（刘金章主编，天津科技出版社出版）等专著、教材，并编纂出版了《现代保险知识实用大全》（刘金章主编，天津科技出版社出版）等工具书，受到了读者的好评，并有两部著作获得省市级与国家级奖励。

摆在我面前的这本新编的《保险学教程》，是在一个历史性的盛会——党的“十五大”刚刚闭幕，一场跨世纪的长征就要开始之时完稿的。它是在作者过去出版的几部教材及工具书的基础上，经过教学实践的检验和结合近年保险业客观发展的需要，尤其是在党的“十五大”文件——这个开拓新世纪行动纲领的指导下，进行修订、增补、改写而成的。它包容了理论与实务、历史与现实、国内与国外最基本、最核心、最前沿的专业知识与业务内容，以适应造就和培养跨世纪保险人才的需要。

全书共 18 章，分《原理篇》（包括 8 章）与《实务篇》（包括 10 章）两大部分。其中前言、第一、二、三、七章由刘金章撰写；第八、十二、十五、十六、十七章由陈之楚撰写；第五、十、十四章由梁秀伶撰写；第六、十一、十三章由冯光娣撰写；第四、九章由潘宏胜撰写；第十八章由刘屹、潘宏胜撰写。陈之楚副教授协助主编起草了书稿

2 保险学教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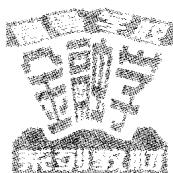
编写大纲,最后,全书由刘金章教授总纂。

本书的编写与问世,很荣幸得到中国金融出版社国际金融图书编辑部与发行部同志们的热情帮助与支持,同时,在编写过程中,我们也参阅了一些有关的著作及报刊文章,在此一并致以谢意。也借此机会,向以往曾同我们在出版著作方面进行过真诚合作的朋友们致以衷心的感谢。

对本书的编写,我们力图达到:理论精辟,实务具体,结构新颖,业务全面,内容稳定,举例典型,并给授课教师留有发挥及内容取舍的余地。但由于当前正处在保险体制与业务改革、发展之际,加之时间较紧及水平所限,肯定会有不足之处,我们热诚地欢迎读者批评指正。

编者

1997年10月于天津



目 录

原理篇

3	第一章 风险与保险
3	第一节 风险与风险管理
13	第二节 风险管理的基本方法
18	第三节 风险效应与风险成本
24	第四节 风险管理与保险的关系
28	第二章 保险概述
28	第一节 保险的概念
32	第二节 保险的职能和作用
36	第三节 保险资本与保险基金
40	第四节 保险学的形成与发展
49	第三章 保险的产生与发展
49	第一节 保险的产生
55	第二节 保险业的发展与客观环境的关系
59	第三节 世界保险业发展的现状与趋势
63	第四节 中国保险业的发展
69	第四章 保险的分类
69	第一节 保险分类的意义
70	第二节 保险的宏观分类
72	第三节 商业保险的分类
77	第五章 保险合同

77	第一节 保险合同的概念及其特征
80	第二节 保险合同的要素
88	第三节 保险合同的订立、生效与履行
95	第四节 保险合同的变更与终止
100	第五节 保险合同的争议处理
106	第六节 保险合同种类
112	第六章 保险的基本原则
112	第一节 保险利益原则
117	第二节 诚实信用原则
120	第三节 损害补偿原则
123	第四节 近因原则
127	第七章 保险业经营
127	第一节 保险业经营的特征与原则
130	第二节 保险展业
134	第三节 保险承保
137	第四节 保险防灾与理赔
144	第五节 保险资金的运用
151	第八章 保险市场
151	第一节 保险市场概述
154	第二节 保险市场要素
168	第三节 保险市场发展前景
177	第九章 保险与相关法律
177	第一节 保险与保险法
182	第二节 保险法的体系结构及适用范围
187	第三节 国内外保险立法
195	第四节 保险法与相关法律
201	第十章 保险业的监督管理
201	第一节 保险监管概述
205	第二节 保险监管的主体、客体与内容

212	第三节 保险业监管的方式与手段
 实务篇	
217	第十一章 财产保险实务之——普通财产保险
217	第一节 普通财产保险概述
220	第二节 团体财产保险
231	第三节 私人财产保险
246	第十二章 财产保险实务之二——海上保险
246	第一节 海上保险概述
249	第二节 海上运输货物保险
279	第三节 远洋船舶保险
289	第十三章 财产保险实务之三——运输工具保险
289	第一节 机动车辆保险
299	第二节 船舶保险
305	第三节 飞机保险
317	第十四章 财产保险实务之四——工程保险
317	第一节 工程保险概述
319	第二节 机器损坏保险
323	第三节 建筑工程保险
330	第四节 安装工程一切险
335	第十五章 财产保险实务之五——高新科技工程 保险
335	第一节 高新科技工程保险概述
339	第二节 航天保险
343	第三节 海洋石油开发保险
348	第四节 核能保险
352	第五节 其他科技保险
355	第十六章 财产保险实务之六——责任保险

355	第一节 责任保险概述
360	第二节 公众责任保险
362	第三节 雇主责任保险
366	第四节 产品责任保险
369	第五节 职业责任保险
373	第十七章 财产保险实务之七——信用、保证保险
373	第一节 信用、保证保险概述
375	第二节 出口信用保险
388	第三节 投资保险
391	第四节 履约保险
394	第十八章 人身保险实务之一——人身保险概述及人寿保险
394	第一节 人身保险概述
415	第二节 人寿保险的概念、特点与分类
428	第三节 人寿保险的主要险种(一)
434	第四节 人寿保险的主要险种(二)
438	第五节 人寿保险的主要险种(三)
450	第十九章 人身保险实务之二——人身意外伤害保险与健康保险
450	第一节 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459	第二节 健康保险
470	第三节 人寿保险常用条款简介
479	第二十章 再保险实务
479	第一节 再保险概述
481	第二节 再保险的业务种类
485	第三节 再保险的安排方式
486	第四节 再保险合同的基本条款
491	第五节 再保险市场
493	第六节 再保险中自留额的选定

497	第二十一章 社会保险实务
497	第一节 社会保险的基本规定性
504	第二节 社会保险与商业性人身保险的比较分析
509	第三节 社会保险的构成体系
519	第四节 我国社会保险制度及其改革

原
理
篇





第一章

风险与保险

提示:“无风险无保险”,这句已为社会所公认的至理名言,说出了风险与保险两者的依存关系。风险是保险产生和发展的基础,保险是人类社会用来应付风险和处理风险发生后所造成的经济损失的一种有效手段。正是由于风险与保险具有这样的内在联系,故学习保险学需要首先理解风险及风险管理的相关内容;了解风险的特征、构成要素与风险分类;掌握风险管理的方法,以及可保风险的科学选择。

第一节 风险与风险管理

一、风险的概念

(一) 风险的定义

1. 有关风险的不同观点

关于风险的定义,理论界至今没有一个统一的说法。综合各种观点,大致可以分为两类:第一类定义强调风险的不确定性;第二类定义强调风险损失的不确定性。

第一类定义认为:“风险是指在特定客观条件下,特定时期内,某一事件其预期结果与实际结果的变动程度,变动程度越大,风险越大;反之,则越小。”^①“风险是在一定条件下,一定时期内可能产生结果的变动,如果结果只有一种可能,不存在着发生变动,风险为零;如果可能产生的结果有几种,则风险存在。可能产生的结果越多,变动越大,风险也就越大。预期结果和实际结果的变动,意味着猜测的结果和实际结果的不一致或偏离。”^②统计学家和经济学家把风险与变量联系在一起。根据这一观点,我们通常把风险定义为预期结果与实际结果间的相对变化。

^① 朱自忠、彭喜锋:《保险学概论》,第2页,学苑出版社,2000。

^② 陈仕亮:《风险管理》,第14~15页,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1996。